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ANGCHI SCIENCE LIMITED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光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1. 「動議待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後並以此為條件，本公司名稱由「KuangChi Science Limited」改為「Genesis Scale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及於百慕達登記中文名稱「瀚源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第二名稱，取代其當前中文名稱「光啟科學有限公司」(統稱「更改公司名稱」)，及動議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高級職員於彼認為必要、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為或就執行更改公司名稱及使之生效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有關文件，並辦理任何所需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普通決議案

2. (a) 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其規則載於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印有「A」字樣並經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的文件)(「**新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而可能發行及配發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股份**」)上市及買賣並在此規限下，批准及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簽立可能屬必要或權宜之一切有關交易、安排及協議，以使新購股權計劃得以全面生效，包括但不限於：
- (i) 管理新購股權計劃，據此將向新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 (ii) 不時修改及／或修訂新購股權計劃，惟有關修改及／或修訂須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有關修改及／或修訂之條文進行；
 - (iii) 因行使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規限下不時發行及配發所需發行的有關股份數目；
 - (iv) 於適當時候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其後可能不時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及配發之任何股份上市及買賣；及
 - (v) 於其認為適當及權宜之情況下同意有關當局就新購股權計劃可能要求或施加之該等條件、修改及／或改動；

- (b) 批准及採納就根據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將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所有購股權、獎勵或證券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即本決議案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之一般計劃限額(定義見新購股權計劃)，並授權董事在其可能認為對落實及執行一般計劃限額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的情況下，代表本公司採取一切有關步驟及處理一切有關事宜、批准及簽署(不論親筆或蓋章)有關文件及作出有關其他事項。」

代表董事會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洋洋博士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
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
11樓1104室

附註：

- (1) 凡有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派另一名人士作為其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閣下。
- (2) 如為本公司股份(「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就該等股份於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任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上述出席人士中，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或其受委代表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3)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按其上列印之指示，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六)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或不遲於任何續會(如有)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4) 為了釐定股東出席大會之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5) 適用於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一日的通函內。股東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撤銷論。
- (6) 決議案將按照上市規則規定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張洋洋博士、劉未文博士及林鴿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釗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傑博士、蔡永冠先生及吳志力博士。